

重庆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

渝（渡）环准〔2024〕10号

宝武特冶航研科技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航空、航天用高温合金生产技术研发及生产线改造项目(项目代码：2208-500120-04-05-426724)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申请表及相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我局原则同意重庆瀚宸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1076635719127）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表结论及其提出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一、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总投资4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00万元。建设内容及规模如下：

在现有生产线基础上增设全密闭保护气氛电渣炉、精密冷轧管机、拉拔机、直读光谱仪、金相显微镜、自动化试样加工设备、去脂、切割、高精度矫直机、轧制油处理系统、水处理系统、光亮热处理系统（即氢气连续处理保护炉）、内孔抛光机、高精度抛光机。技改完成后全厂生产规模不变，主体生产工艺不变，仅对现有产品质量进行提升和性能优化，棒材产品为1000t/a，管材产品为300t/a。

二、项目建设在设计、建设和运行管理过程中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和环境保护措施，确保各项

污染物达标排放并满足总量控制要求，防止环境污染、风险事故及危害等不良后果，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落实废水防治措施。项目有关研发工艺不产生生产废水，员工生活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二）严格落实废气防治措施。中频炉熔炼废气经覆膜滤筒除尘+UV 光解+活性炭工艺处理后达标排放，真空熔炼废气经油浸湿式过滤器+覆膜滤筒除尘+UV 光解+活性炭工艺处理后达标排放，浇注废气颗粒物经布袋除尘器、干式过滤+UV 光催化+活性炭工艺处理后达标排放。

（三）妥善处理固体废物。炼废渣、除尘灰属于一般工业固废定期交由回收单位综合利用，废活性炭、废 UV 灯管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四）严格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按照编制的《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以及《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落实风险防范措施。

（五）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其他各种生态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

三、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四、本批准书内容依据你单位报批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推荐方案预测的环境状态和相应条件做出，若

项目实施或运行后，国家和本市提出新的环境质量要求，或发布更加严格的污染物排放标准，你单位有义务按照国家及本市的新要求或发生明显环境质量影响的新情况，采取有效的改进措施确保项目满足新的环境保护管理要求。

五、项目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并及时开展环境保护设施竣工自主验收，通过网站或其他公众便于知晓的方式公开环保设施竣工时间、调试期限、验收报告等信息，同时报送我局；验收公示期满5个工作日内，你单位应将项目验收相关信息填报于全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管理信息平台。

六、项目按规定接受重庆市大渡口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日常监督管理工作。

重庆市大渡口区生态环境局

2024年4月29日

抄送：重庆市大渡口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